公司代码：688425　　公司简称：铁建重工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重大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风险因素"内容。

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0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333,497,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80,014,730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12%。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科创板	铁建重工	688425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翔	李刚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七线88号	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七线88号
电话	0731－84071749	0731－84071749
电子信箱	ir@crchi.com	ir@crchi.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隧道掘进机、轨道交通设备和特种专业装备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租赁和服务。公司专注于产品研发，结合自动化和智能化技术，不断丰富产品种类、优化升级产品性能，具备为终端用户提供适用于多种复杂应用场景下的定制化、专业化和智能化的高端装备和技术服务能力。

公司生产的隧道掘进机主要包括土压平衡盾构机、泥水平衡盾构机、岩石隧道掘进机（TBM）、多模式掘进机、顶管机、异型断面掘进机、竖井掘进机、斜井掘进机、带式输送机等9大系列170余类产品。产品主要应用于隧道、巷道、竖井、斜井等的开挖、掘进、支护一体化施工，开挖直径覆盖φ0.5－φ23m。

公司生产的轨道交通设备主要包括铁路道岔、弹条扣件、闸片和闸瓦、预埋槽道、新型材料等，并重点发展了新型轨道交通轨排和道岔、新型轨道交通智能化检测装备等，主要运用于高速铁路、地铁、城铁、中低速磁浮等轨道交通建设。

公司特种专业装备主要包含隧道钻爆法施工装备、隧道冷开挖装备、矿山装备及高端农机。钻爆法隧道施工装备涵盖超前预报、超前处理、开挖、初期支护、仰拱、二次衬砌、救援等隧道施工全工序及隧道施工机器人等30个系列、180余个型号产品，广泛应用于铁路、公路、水利、市政、地铁等工程领域。冷开挖装备方面，研制了钻劈台车、悬臂掘进机、预切槽设备等隧道非爆破开挖装备10余种产品。矿山装备方面，研制了煤矿岩巷掘进、煤巷掘进、非煤矿山等60余种型号产品，涵盖采掘、支护、运输和骨料加工等矿山全工序系列化产品，应用于矿山等工程领域。高端农机主要为智能六行采棉机、采棉打包一体机、高端青贮收获机等装备，应用于我国棉花采收和玉米、牧草、苜蓿等多种饲料作物的收获作业。

(二)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如下：

1.销售模式

公司按照"以客户为中心"的原则设置销售单元，建立区域经营+专项经营的立体经营体系。在国内市场，公司实行直销模式，即由公司把产品与服务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在海外市场，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同时为快速拓展海外市场，在部分市场与海外代理商开展合作。各级经营机构根据目标市场"大客户、大项目"特点，秉持"工法引领、技术先行和售前交流"的市场策略，深耕属地市场。公司根据行业与市场特点自主构建了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与经营大数据中心，通过建立统一的客户信息库，对客户进行分类分级管理，智能关联与客户相关的商机信息、销售信息、服务信息、设备信息等，提供精准营销与精准服务，多年来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

2.研发模式

公司专注于研制差异化、定制化、系列化高端装备，提供与工法相适应的高端地下工程装备定制化成套解决方案。坚持"原始创新、集成创新"的自主创新模式。推进前沿技术、基础科学和施工工法的三者结合，开发首创性产品和技术，并确保主要产品具备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实施"揭榜挂帅"项目研发机制，充分挖掘和集成社会创新资源，与知名高校、科研院所、产业链两端优势配套企业等保持密切的"产学研用"合作，提升创新效率和成果转化。

3.采购模式

公司持续打造快速响应、高效合规、柔性扩展的数字化供应链体系。招标采购严格落实"五化"提质降本要求，加大集中采购力度，创新采购模式，深度整合社会化协作资源，敏捷应对市场波动与定制化需求。充分发挥隧道装备龙头企业供应链链主作用，公司广泛引入优质供应商资源，增补培育卡脖子类物料供应商，构建战略供应商联盟，织密风险防控体系，不断提升战略采购能力与供应链协同水平。

4.生产模式

公司具备各产业板块关键部件全工序生产能力。面对市场多样化和定制化需求，公司采用储备式与订单式生产相结合、核心自制与社会化协作相统一的复合生产模式。公司物资计划坚持"战略物资预投、关重件预配、专用件按需、通用件补库"，确保按需到货，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制造战略，致力于智能工艺、智能装备与智能服务的生产应用，示范试点"5G+工业互联网"车间应用，不断提升制造智能化程度，制造周期明显缩短。

(三)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中国工程机械行业逐渐成熟，"跟跑""并跑""领跑"并重。在传统工程机械市场仍处在筑底阶段的2023年，交通运输部、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邮政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印发《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年）》，一批具有战略性、基础性、引领性重要工程项目开工建设。国家统计局最新数据显示，2023年基础设施投资（不含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同比增长5.9%。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数据显示，2023年全国铁路完成固定资产投资7,645亿元，同比增长7.5%。公司所处地下工程装备制造业稳定运行。

展望2024年，支撑工程机械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有利因素不断集聚增多。一方面，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了"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的主基调。随着《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年）》《机械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年）》等稳增长政策的持续推进，机械替代人工的进程加速，国内铁路、矿山等传统市场需求增加；另一方面，随着装备制造业的转型升级，工程机械产品出口有望实现新的突破。同时，在2024年1月份发布的《关于质量基础设施助力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的指导意见》中提出统筹工程机械等传统优势产业，深入开展质量基础设施助力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行动。技术进步、产业变革和高质量发展将为工程机械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行业发展面临的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

铁路市场，截至2023年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15.9万公里，其中高铁4.5万公里，普速铁路11.4万公里。在《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年）》确定了到2027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17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速铁路5.3万公里左右，普速铁路11.7万公里左右的行动目标，并在"现代化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行动"中提出，要以"联网、补网、强链"为重点，优化完善综合立体交通网布局，加快建设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加快建设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集群，建设一批综合客运枢纽，支持一批城市加强综合货运枢纽及集疏运体系项目建设，推进一批交通基础设施重大工程建设，努力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基础设施体系。随着高原铁路、西部陆海新通道等一大批大通道项目开工，我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将持续上升。

城市轨道市场，我国城市轨道交通已获得长足发展，《"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指出城轨交通将从重建设逐渐转变为建设、运营并重，并且在2025年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达10,000公里，平均每年新增680公里。《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明确提出规范有序推进城市轨道交通和市域（郊）铁路建设，随着城镇化率提升，城市群、都市圈轨道交通规划推进，城市轨道交通市场需求稳定。

矿山市场，采矿业固定资产投资连续三年增长。2023年，采矿业固定资产投资延续了2022年增长的态势，同比增长2.1%。在采矿业固定资产投资中，除黑色金属矿采选业固定资产投资减少以外，其他皆有较大幅度增加。2023年，煤炭开采和洗选业、石油与天然气开采业、非金属矿采选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在10%以上，分别增长12.1%、15.2%和16.2%；有色金属矿采选业固定资产投资大幅增长42.7%。2023年9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指出，严格灾害严重煤矿安全准入。新建煤与瓦斯突出、冲击地压、水文地质类型极复杂的煤矿原则上应按采煤、掘进智能化设计。加快矿山升级改造，推动中小型矿山机械化升级改造和大型矿山自动化、智能化升级改造，加快灾害严重、高海拔等矿山智能化建设，打造一批自动化、智能化标杆矿山。随着中国经济的不断发展，对煤炭、矿石等能源和矿产资源的需求量不断提高，加之矿山开采作业机械化程度的不断提高，行业机械化、智能化转型升级持续推进，在公司矿山装备产品主要运用的煤炭、非金属矿、有色金属等矿山市场存在较大增量空间。

水利水电等新兴市场，2023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国家水网建设规划纲要》提出到2025年，建设一批国家水网骨干工程。到2035年，基本形成国家水网总体格局，推动国家水网高质量发展。在政策推动下，我国水利建设全面提速，2023年完成水利建设投资11,996亿元，比上年增长10.1%，创下历史最高纪录。其中，环北部湾水资源配置、引江补汉、鄂坪调水项目等多个重点水利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2024年将继续全面推进国家水网重大工程开工建设，四川引大济岷工程、甘肃白龙江调水项目、青海引黄济宁项目、甘肃引大入秦沿伸工程等一批国家、地方重大水利水电工程有望在2024年陆续批复并开工建设，为公司产品的应用带来新的机遇。

海外市场，从2020年开始，我国工程机械每年出口金额保持大幅度增长。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发布的数据显示，2023年，我国工程机械累计出口485.52亿美元，同比增长9.57%。国内工程机械龙头企业海外营收占比已达50%左右。目前中国工程机械企业出口主要聚焦在"一带一路"沿线地区，且已获得较高的份额，2023年，我国工程机械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出口210.55亿美元，同比增长24.1%，占总出口额的43.3%。主要出口国排名前十二位的国家和地区金额超过10亿美元的为俄罗斯联邦、美国、印度尼西亚、日本、沙特阿拉伯、土耳其、韩国、泰国；出口前二十个国家和地区出口额合计占出口总额的66.87%，马尔代夫、阿尔及利亚、吉尔吉斯坦、土耳其、蒙古、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俄罗斯联邦、老挝、墨西哥、阿联酋等增幅均超过50%。近年来虽已进入欧美市场，但市场渗透率较低，仍有较大市场提升空间。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坚持以高科技、定制化、非标、工法密切关联为主要特征的高端装备制造业定位，通过高强度研发投入，长期保持全球领先的产品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主导产业领先地位持续巩固，公司连续7年进入全球工程机械制造商50强排行榜，公司产品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

隧道掘进机板块，公司是全球领先的地下工程装备和轨道交通装备大型制造企业，公司研发实力、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品牌影响力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自主研制全球首台可变径斜井TBM"天岳号"、全球最大直径竖井掘进机"梦想号"、全球首台大直径双护盾/土压组合式掘进机"铁兵广花6号"，16米级超大直径盾构机"京华号"贯通北京东六环改造工程，成功研制全球最大直径8.61米盾构机整体式主轴承，自主攻关控制系统、主驱动减速机、主轴承密封、凿岩机等核心关键零部件，实现产业链和供应链的安全稳定。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掘进机械分会发布的统计数据显示，以产量计算，公司岩石隧道掘进机（TBM）市场占有率约56%，自2017年以来一直在中国内地市场份额保持第一，大直径及超大直径盾构机市场占有率约37%，自2015年以来一直在中国内地市场份额保持第一，全断面隧道掘进机蝉联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2022年－2024年），公司全断面隧道掘进机的市场和技术持续稳居全球前列。

特种装备板块，公司钻爆法隧道装备快速发展，技术水平与市场占有率处于国内行业领先地位，形成了全工序、智能化产品系列，全电脑三臂凿岩台车获评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2023年－2025年），掘锚机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超80%。

轨道系统设备，高速道岔和高速弹条扣件领先地位不断巩固，并围绕弹条扣件系统、摩擦材料产品、高强度紧固件和锚固支护材料四大板块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研发道岔用弹性夹、海外扣件、市域扣件、大坡度山地扣件、电机摩擦片、FY03型和FY04型粉末冶金闸片、内置树脂预应力中空锚杆等新产品共15种。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产品创新，加大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前沿技术的投入，创新经营模式，满足市场需求。

公司瞄准产业链关键核心零部件自主化目标，展开政产学研用联合攻关，着力攻克技术难点、堵点、痛点问题，推动产业链"卡脖子"技术持续取得新突破，带动产业链协同发展。报告期间，公司牵头的科技重大专项"超级地下工程智能成套装备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通过验收。依托该专项，公司成功研发多种规格盾构机主轴承，并通过超过10,000小时等效寿命工况试验，其中，自主研制的直径8.61米盾构机主轴承在长沙下线，是迄今全球直径最大单体最重的整体式盾构机主轴承，公司已具备3米－8米级盾构机主轴承的生产能力。

公司积极发挥定制化装备研制特长，紧跟客户需求，提供个性化项目施工方案、人员培训、现场安装服务、备品配件销售、回收再制造等产品全生命周期增值服务，加快向服务型制造转型发展。公司为满足应对极端工况的超级地下装备的智能建造需求，先后研制了智能型凿岩台车、智能型湿喷台车、智能型多功能作业车等钻爆法智能化成套装备，换刀机器人、智能检测机器人、掘进自动巡航等智能化技术快速突破，工业化和信息化的深度融合促进了全球装备制造行业的转型升级，为工程机械的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提质赋能。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2,544,099.31	2,378,664.65	6.95	2,266,58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53,328.63	1,548,611.34	6.76	1,417,201.91
营业收入	1,002,746.69	1,010,154.78	－0.73	951,72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348.76	184,414.78	－13.59	173,54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667.72	171,586.24	－16.27	157,54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53.27	107,072.24	－34.29	－148,408.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8	12.48	减少2.50个百分点	15.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5	－14.29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5	－14.29	0.3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79	9.19	减少0.40个百分点	7.12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36,545.14	319,835.07	183,166.53	263,19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642.25	60,879.80	19,031.52	37,79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433.29	55,624.34	13,022.46	36,58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3.09	25,479.13	－628.64	25,399.6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9,7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0,47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0	3,836,262,300	71.93	3,836,262,30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生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8,616,187	98,616,187	1.85	0	0	无	0	其他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	0	34,843,206	0.65	0	0	无	0	国有法人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8,654,850	28,654,850	0.54	0	0	无	0	其他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0	19,277,700	0.36	19,277,70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金公司－招商银行－中金公司铁建重工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325,173	18,188,151	0.34	0	0	无	0	其他
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0	17,421,602	0.33	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上证科创板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484,435	15,484,435	0.29	0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528,073	14,528,073	0.27	0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635,009	12,635,009	0.24	0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金公司－招商银行－中金公司铁建重工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员工战略配售持股平台。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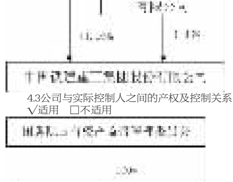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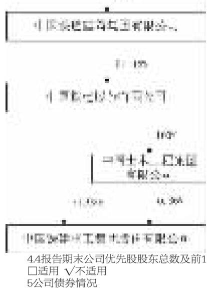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002,746.69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0.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348.7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3.59%。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4－010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编制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13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数量为：1,285,180,000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之前）；1,477,957,000股（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87元。

在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8,846.6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1,639.75万元。于2021年7月21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后，公司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147,795.70万股，发行价格为2.8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4,173.6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6,116.88万元。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之前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6月1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21）第00277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7月2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214356号）。经审验，前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承销保荐费税金转回金额为人民币384.16万元，存放银行产生利息（含理财收益）为人民币5,251.8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人民币286,281.88万元，银行手续费支出为人民币2.16万元，发行费用支出为人民币1,650.04万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人民币100,00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面余额为人民币35,088.76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到账金额	417,386.88
2	加：承销保荐费增值税转回	384.16
3	加：利息收入（含理财收益）	5,251.80
4	减：募投项目支出	286,281.88
5	减：手续费支出	2.16
6	减：发行费用支出	1,650.04
7	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
8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5,088.7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及2021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含超额配售）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存储情况及账户余额如下：

单位：元

账户主体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账户余额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星沙支行	431704988018889888888	44,137,355.61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星沙支行	955109598888888	27,557,175.06
中铁隆昌铁路器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星沙支行	128902098010988	26,131,843.01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道岔分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星沙支行	431704888019988888896	29,415,905.98
株洲中铁电气物资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星沙支行	431704888018877888888	59,720,724.97
铁建重工新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星沙支行	431704889018877778888	163,924,555.21
合计			350,887,559.84

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87,934.08万元，其中：投入募投项目为人民币286,281.88万元、支付发行费用为人民币1,650.04万元、银行手续费支出为人民币2.16万元。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置换先期投入资金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

2021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公司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基本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2021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从募集资金账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1,295,327,174.35元，其中：置换募投项目资金为人民币1,289,074,302.18元，置换发行费用为人民币6,252,872.17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023年11月8日，公司发布《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3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3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0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意见。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023年7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意见。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类型	批准投资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利息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星沙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35,000.00	24,458.66	3,181.09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星沙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5,000.00	5,368.90	1,845.03
合计			50,000.00	29,827.56	5,026.12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2021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公司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基本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2023年度发生募投项目人员费用置换金额为人民币31,471.64万元。

2021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2023年度发生票据等额置换金额为人民币16,487.84万元。

受客观因素影响，公司预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在原计划完成期限内完成。经公司审慎考虑，为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投资效益，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决定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完成或资金支付时间延期，具体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原定建设周期	延期后预计完成日期
1	新型绿色建材装备的研发项目	2年	2025年12月
2	研发中心项目	2年	该项目已于2023年1月完成竣工验收，预计于2025年2月全部资金款项将支付完毕。
3	新产业制造长沙基地一期项目	2年	该项目已于2024年2月完成竣工验收，预计于2026年2月全部资金款项将支付完毕。

延期的具体原因：

1.新型绿色建材装备的研发项目

新型绿色建材装备研发项目旨在通过研制成套专业设备实现对隧道施工中产生的弃碴绿色再利用，同时完善公司隧道掘进与混凝土施工全施工链设备系列。该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设计建设周期较长，建设环节复杂且相互制约，外部客观环境的影响，项目建设过程及市场环境的不确定性增加。为保障项目实施质量和募投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基于谨慎原则放缓了固定资产投资进度，决定将新型绿色建材装备的研发项目建设周期延期至2025年12月。

2.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中心项目于2023年1月完成竣工验收并取得不动产权证，目前已投入使用。因公司与施工单位约定的合同付款条件为根据项目进度分阶段付款，现第三方审计结算未完成，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后续款项尚未支付。

3.新产业制造长沙基地一期项目

新产业制造长沙基地一期项目已于2024年2月完成竣工验收，因现第三方审计结算未完成，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后续款项尚未支付。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系根据客观情况审慎论证作出的决定，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等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公司变更了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超额配售后募集资金使用与募投项目金额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超额配售后募集资金使用与募投项目金额的调整。同时，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布局规划，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同意"高端智能农机装备的研发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铁建重工新疆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相应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07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超额配售后募集资金使用与募投项目金额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等相关公告。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相关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1）	416,116.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344.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6,281.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注2）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3）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4）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超级地下工程全断面智能掘进机关键技术研究及其装备的研发项目	否	53,000.00	53,000.00	53,000.00	0.00	53,000.00	0.00	100.00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级地下工程钻爆法智能装备关键技术研究及其装备的研发项目	否	17,000.00	17,000.00	17,000.00	3,642.34	16,797.12	－202.88	98.81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级地下工程装备关键零部件的研发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2,666.39	30,000.00	0.00	100.00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级地下工程装备省重点实验中心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2,471.13	3,679.88	－1,320.12	73.60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深地深海地下工程装备的研发项目	否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10,180.02	19,342.84	－20,657.16	48.36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地下工程装备再制造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3,365.31	12,034.84	－7,965.16	60.17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型高速与重载道岔的研发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3,443.16	7,366.36	－2,633.64	73.66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轨道紧固系统和关键制动零部件研制项目	调减	10,000.00	7,000.00	7,000.00	0.00	7,000.00	0.00	100.00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制式轨道交通装备的研发项目	调减	29,000.00	7,000.00	7,000.00	0.00	7,000.00	0.00	100.00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智能农机装备的研发项目	实施主体变更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304.72	8,663.34	－6,336.66	57.76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智能煤矿装备的研发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4,602.29	20,291.71	－9,708.29	67.64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型绿色建材装备的研发项目	否	8,700.00	8,700.00	8,700.00	1,987.17	5,782.09	－2,917.91	66.46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兴工程材料研制项目	调减	30,000.00	10,000.00	10,000.00	453.50	4,312.27	－5,687.73	43.12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制造系统和信息化基础建设项目	否	38,000.00	38,000.00	38,000.00	6,578.43	19,914.44	－18,085.56	52.41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前沿技术的研究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1,167.23	5,000.00	0.00	100.00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否	29,000.00	29,000.00	29,000.00	2,966.56	12,268.54	－16,731.46	42.31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轨道紧固系统和关键制动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扩建项目）	调减	20,000.00	5,000.00	5,000.00	398.14	2,499.73	－2,500.27	49.99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轨道装备产业扩能与智能化建设项目（二期）	否	29,000.00	29,000.00	29,000.00	3,379.73	14,167.63	－14,832.37	48.85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农业机械生产制造项目	否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089.78	1,753.93	－9,246.07	15.94	暂时落后于进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产业制造长沙基地一期项目	调减	49,000.00	46,416.88	46,416.88	7,648.13	35,407.16	－11,009.72	76.28	按项目进度确定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调减	300,000.00	0	0	0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78,700.00	416,116.88	416,116.88	67,344.03	286,281.88	－129,835.00	68.8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高端农业机械生产制造项目主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铁建重工新疆有限公司建设实施，项目通过引进一系列国内外先进的生产、检测以及试验设备，并配备相应人员，实现对大型高端农业机械系列产品的生产以及服务。截至2023年12月31日，由于生产线布局的调整，导致本项目实施进度滞后。截至目前，该项目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95,327,174.35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给流动资金情况	参见本报告之"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本报告之"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参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注1："募集资金总额"是指2021年7月21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人民币416,116.88万元。

注2：公司于2021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了《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超额配售后募集资金使用与募投项目金额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公司董事会同意调整超额配售后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2021年8月16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募集资金调整和实施主体变更（参见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注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4："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本期报告暂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4－011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3年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278名、注册会计师2,533名、从业人员总数10,73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693名。

3、业务规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46.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0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16亿元。

2023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671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8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涉及从业人员75名；未受到过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崔云刚	2005年	2008年	2014年	2021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泽民	2018年	2018年	2022年	2024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石爱红	2009年	2009年	2012年	2024年

1）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情况

姓名：崔云刚

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澳洲公共会计师，权益合伙人。崔云刚先生于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11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项目，并复核13家上市公司年报；涉及的行业包括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商务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医药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属采矿及相关贸易、各类制造业等。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情况

姓名：王泽民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泽民先生于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涉及的行业包括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各类制造业等。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情况

姓名：石爱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权益合伙人。石爱红女士于200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项目，并复核17家上市公司年报；涉及的行业包括医药制造业、社会工作、专业技术服务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等。

2、项目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024年审计相关服务费用为人民币145万元（含2024年年度审计费用、中期审阅费用、内控审计费用、年度其他专项报告及子公司报告等），其中2024年年度审计费用为90万元（含税）。允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结合本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适当调整2024年度审计费用。

其中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项目	2023年	2024年	增减%
收费金额（万元、含税）	90万元	90万元	0%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丰富的经验，曾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鉴证等服务，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具有专业审计工作的职业素养，能够遵循相关规则，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其责任和义务。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地为公司出具审计报告。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报董事会审议表决并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4－012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晓兵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2023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守诚信原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时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和认可《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拟定的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薪酬制度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属于正常经营往来，符合公司的正常业务经营需求，定价依据充分，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非关联监事审议，关联监事阮祥杰、朱小刚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非关联监事审议，关联监事阮祥杰、朱小刚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丰富的经验，曾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鉴证等服务，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具有专业审计工作的职业素养，能够遵循相关规则，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其责任和义务。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4－007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A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596,235,789.24 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333,497,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80,014,730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1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时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4－008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2023年度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确认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或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铁建重工）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程红彬先生回避表决，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关联监事阮祥杰先生及朱小刚先生回避表决，出席监事会的有表决权监事表决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建）、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前述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获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并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的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系基于公司经营的实际需求，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同意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二）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预计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等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80,000	65,696.53	采购需求变化
	铁建重工投资的非控股企业	30,000	3,511.14	采购需求变化
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等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300,000	164,432.30	销售业务变化
	铁建重工投资的非控股企业	200,000	52,754.15	销售业务变化
提供租赁及其他服务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150,000	43,245.50	租赁需求变化
	铁建重工投资的非控股企业	10,000	0.00	租赁需求变化
承租及其他服务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1,000	8.72	租赁需求变化
	铁建重工投资的非控股企业	1,000	0.00	租赁需求变化
与关联方财务公司每日最高日存款限额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350,000	179,477.73	内部存款业务量变化
与关联方的贷款服务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300,000	42,130.00	内部借款业务量变化
向关联方购建长期资产支出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50,000	21,992.27	建设延后
合计		1,472,000	573,248.35	

（三）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等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50,000	6.58%	2,957.10	65,696.53	8.64%	采购需求变化
	铁建重工投资的非控股企业	10,000	1.32%	－	3,511.14	0.46%	采购需求变化
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等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250,000	27.47%	60,537.00	164,432.30	18.72%	销售业务变化
	铁建重工投资的非控股企业	150,000	16.48%	32,500.00	52,754.15	6.00%	销售业务变化
	其他关联方	10,000	1.10%	－	－	－	销售业务变化
提供租赁及其他服务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100,000	83.33%	15,000.00	43,245.50	34.81%	租赁业务变化
	铁建重工投资的非控股企业	10,000	8.33%	－	－	－	租赁需求变化
承租及其他服务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500	16.67%	－	8.72	0.32%	租赁需求变化
	铁建重工投资的非控股企业	500	16.67%	－	－	0%	租赁需求变化
与关联方财务公司每日最高日存款限额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350,000		121,821.63	179,477.73	100%	内部存款业务量变化
与关联方的贷款等金融服务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300,000	30.00%	42,030.00	42,130.00	9.28%	贷款服务包含保函、票据等业务
向关联方购建长期资产支出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50,000	62.50%	4,411.00	21,992.27	46.71%	根据工程结算计划预计

根据公司与中国铁建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中国铁建2024年度将继续无偿许可公司使用注册号为4002282的商标。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涉及的主要关联人相关情况如下：

1、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	2007年11月5日
注册资本	1,357,954.15万元
实收资本	1,357,954.15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法定代表人	戴和根
经营范围	铁路、公路、城市轨道交通、机场、港口、码头、隧道、桥梁、水利电力、邮电、矿山、林木、市政、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和线路、管道、设备安装的勘查、设计、技术咨询及工程总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工程承包；地质灾害防治工程承包；工程建设管理；工业设备制造和安装；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汽车、黑色金属、木材、水泥、燃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机电产品、钢筋混凝土制品及铁路专线器材的批发与销售；仓储；机械设备和建筑安装设备的租赁；建筑装修装饰；进出口业务；与以上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国铁道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国铁建51.13%股份，系中国铁建的控股股东
关联关系	截至 2023年12月31日，中国铁建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72.29%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15,239.5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904.84亿元；2022年度营业收入10,963.1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6.42亿元。 截至2023年9月30日，总资产16,816.6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3,079.64亿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8,064.6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4.20亿元（未经审计）。

2、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成立日期	2016年6月27日
注册资本	340,000万元
实收资本	340,000万元
住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呼伦贝尔路346号1001－1004
主要办公地点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呼伦贝尔路346号1001－1004
法定代表人	王道平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公司持有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35%的股权、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59%的股权
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35%的股权，系公司的联营企业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4,301,747.17万元，净资产682,504.77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356,830.85万元，净利润42,258.36万元（未经审计）

3、中信铁建重工（洛阳）掘进装备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信铁建重工（洛阳）掘进装备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8月15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万元
住所	洛阳市伊滨区科技大道29号
主要办公地点	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206号
法定代表人	崔郎郎
经营范围	隧道装备（包括土压平衡盾构、泥水盾构、硬岩盾构、硬岩掘进机、顶管机等隧道施工系统配套专用设备）矿山机械的设计、加工制造、组装调试、售后服务；配件销售；机械设备租赁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信铁建重工（洛阳）掘进装备有限公司51%的股权、公司持有中信铁建重工（洛阳）掘进装备有限公司36%的股权
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中信铁建重工（洛阳）掘进装备有限公司36%的股权，系公司的联营企业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4,381.11万元，净资产3,737.36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45.52万元（未经审计）

4、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2012年3月28日至长期
注册资本	9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900,000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院一号楼中国铁建大厦10层东侧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院一号楼中国铁建大厦10层东侧
法定代表人	周仲华
经营范围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除股票外的有价证券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股票投资除外）；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中国铁建持有财务公司94%的股权、中国铁道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财务公司6%的股权
关联关系	中国铁建持有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94%的股权、中国铁道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财务公司6%的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1,159.58亿元，净资产138.22亿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31.65亿元，净利润9.06亿元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公司已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并严格按照合同条款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关联方履约能力，如果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存款、贷款、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等服务，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主要通过招标、参照市场价格、历史价格或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协商确定交易价格、结算方式等，对公司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二）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和商标使用许可协议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中国铁建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有效期为自协议生效起三年。

1、公司与中国铁建签署的《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根据公司与中国铁建签署的《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公司及/或公司所属企业与中国铁建及/或其所属企业间就相关装备、设备及服务等进行互供，该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1）公司与中国铁建相互间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包括：1）公司向中国铁建销售的产品主要为掘进机装备、轨道交通设备和特种专业装备，包括整机和配件；2）公司向中国铁建提供的服务主要为掘进机装备、轨道交通设备和特种专业装备技术服务、维修改造和租赁服务；3）中国铁建向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为掘进机装备、轨道交通设备和特种专业装备生产所需原材料和零部件。

（2）本协议项下的各项产品价格，须按以下总原则和顺序确定：1）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2）凡没有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执行政府指导价；3）没有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执行市场价；4）前三者都没有的或无法在实际交易中适用以上交易原则的，执行协议价。

（3）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经乙方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

2、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

根据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该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1）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包括：存款服务、结算服务及其他金融服务（包含贷款服务）。

（2）财务公司在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业务时，承诺遵守以下原则：1）公司及其子企业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上下限应遵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存款规定，同时不低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提供同期、同类存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2）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其子企业提供的上述结算服务，不高于一般商业银行的收费标准收取费用；3）财务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须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就该类型服务规定的收费标准，且将不高于中国主要金融机构就同类服务项目的收费标准。

（3）本协议自双方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各自公司章程规定，获得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有权机构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

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在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条件下与上述关联方进行交易，相关交易价格根据一般商业条款而制定。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而进行的交易，公司在交易过程中与关联方保持独立，相关关联方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不会对公司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中国铁建下属公司保持长期稳定合作关系，但除去中国铁建及其下属公司外，公司产品已获得广泛的市场认可，产品种类在上市后进一步拓展，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在一定时间内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不存在对关联方客户的重大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以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监事予以回避表决。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对铁建重工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以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4－009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246亿元的授信额度。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提高运营效率，公司计划于2024年度向18家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246亿元的授信额度，具体授信安排如下：

单位：亿元

政策性银行	币种	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国家开发银行	人民币	35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人民币	35
小计	人民币	70
大型国有商业银行	币种	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中国银行长沙市星沙支行	人民币	40
交通银行湖南省分行	人民币	40
中国农业银行湖南省分行	人民币	25
建设银行长沙芙蓉支行	人民币	11
中国工商银行长沙星沙支行	人民币	3
小计	人民币	119
股份制商业银行	币种	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招商银行长沙分行	人民币	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分行	人民币	8
兴业银行长沙分行	人民币	6
中国民生银行长沙分行	人民币	5
华夏银行长沙分行	人民币	5
浙商银行	人民币	2
小计	人民币	46
城市商业银行	人民币	5（不超过）
外资银行	人民币	6（不超过）
合计		246

上述综合授信事宜有效期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董事会对该事项重新审议为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保障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工作顺利进行，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相关的具体事项，同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办理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相关事宜，包括：

一、代表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协商，决定综合授信的申请金额；

二、代表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与综合授信相关的所有文件；

三、其他与综合授信合同签署相关的具体事宜。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